

# 地方探索数字化社会治理的动力机制研究

## ——技术赋能视域下的案例分析与启示

吴高辉 任捷 李辰玺\*

**【摘要】**如何促进技术赋能下的社会治理创新，进而推进地方治理数字化转型，既是地方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中的重要议题，又是回应数字中国战略的重大问题。本文以人民网和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2021年主办的全国“创新社会治理典型案例”中的获奖案例作为研究对象，重点探讨技术赋能视角下的数字化社会治理动力机制，旨在挖掘地方探索社会治理数字化转型的动力机制，为各地探索社会治理数字化转型提供参考。研究表明，基层探索数字化社会治理的动力在于，构建多元社会治理主体下的共治共享机制、形成技术系统赋能下的社会治理共建机制、积极探索“数字技术与社会治理”的耦合协调机制。

**【关键词】**数字技术 技术赋能 数字化社会治理 地方探索

DOI:10.16775/j.cnki.10-1285/d.2022.07.007

数字中国战略下，各地积极探索数字化社会治理的方式方法，涌现了大量的优秀探索实践案例。与传统社会治理方式不同，数字化社会治理为基层社会治理带来技术的支撑、精准化的场景研判以及多元主体共治共建格局。但是，从各地开展的数字化社会治理实践探索来看，当前我国基层社会治理数字化转型中面临着数据整合、规则不适和动力不足等问题。为进一步探索基层社会治理数字化转型的路径和方法，特别是回应地方关于数字化社会治理转型背后的动力关切，本文围绕数字化社会治理

的内涵与特征，结合技术赋能视角下具有代表性的数字化社会治理探索案例，根据案例类别归纳出数字化社会治理地方性探索取得的成效与存在的问题，挖掘地方探索社会治理数字化转型的动力机制，为各地探索社会治理数字化转型提供参考。

数字技术赋能社会治理是研究热点之一，以此为支撑的基础理论——数字治理理论是数字化技术与治理理论的融合<sup>①</sup>，由英国学者帕却克·邓利维（Patrick Dunleavy）提出，起源于数字时代治理新兴与公共管理运动的衰微之

\* 吴高辉，管理学博士，中南大学公共管理学院、乡村振兴研究中心研究员、社会稳定风险研究评估中心副研究员，研究方向：贫困与社会风险、基层党建与社会治理、乡村振兴；通讯作者：任捷，博士，内蒙古科技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讲师，研究方向为现代科技与社会治理；李辰玺，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文法学院硕士研究生。基金项目：“2022年中南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2022jy100）”“2022年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平安建设与安全稳定工作研究项目（323）”。

际。该理论主张信息技术对社会治理的重要影响,构建基于扁平化的组织治理机制,推动组织事权运行背后的数据共享与治理模式迭代<sup>②</sup>。数字技术赋能社会治理是技术与治理实践在社会系统情境中不断交织进行的迭代升级过程<sup>③</sup>。部分学者从政府内向与外向视角考察数字技术嵌入治理模式的变革。一是政府内向维度的研究,部分研究聚焦社会治理的数字化转型,指出转型的关键在于提升内部数据资源利用效率<sup>④</sup>,其中涵盖了数字政府<sup>⑤</sup>、孪生城市<sup>⑥</sup>、数字社会、数字化政务服务<sup>⑦</sup>等相关研究。二是政府外向维度的研究,部分研究聚焦信息社会形态下政府与其他主体的关系,以在更高层次讨论政府治理模式的变革并促进其他治理主体的协同参与,这部分研究聚焦数字治理<sup>⑧</sup>和多中心数字化治理<sup>⑨</sup>等主题。在社会治理领域更多学者围绕数字技术嵌入社会治理的变迁逻辑与动力展开研究,关注数字化转型下的治理科层制结构扁平化再造、业务流程数字化重塑和服务方式精准化<sup>⑩⑪⑫</sup>变革,探索构建新型“政府—社会”关系、“政府—市场”关系,进一步支撑社会与经济数字化转型发展<sup>⑬</sup>。此外,部分研究围绕现代技术与社会治理互动中的子要素维度开展研究探索。一些学者从“治理理念创新+数字技术创新+政务流程创新+体制机制创新”的系统性、协同性及整体性变革展开研究<sup>⑭</sup>,认为数字技术嵌入政府内部导致传统政府向数字政府转变,在社会治理实践中通过多重路径的创新促使数字化转型,从而提升治理能力。还有学者围绕缩小数字鸿沟<sup>⑮</sup>、“融合—创新—重构—服务”构建逻辑<sup>⑯</sup>、“理念、数据、服务、决策”四维创新<sup>⑰</sup>等方面,提出数字技术赋能社会治理的动力机制和内在逻辑。

已有研究揭示了数字治理理论发展、社会治理数字化转型的要素与逻辑、数字化社会治理的理论与实践探索。然而,对于数字技术的运用潜在风险、有效性等问题探讨不足。鉴于此,本研究通过多案例研究,将数字治理、数

字技术应用、数字政府转型、社会治理创新等领域中关于数字技术与社会治理的描述和解释进行系统整合,构建分析框架,通过分析案例,具体探讨数字技术赋能数字化社会治理的动力机制。

## 一、数字化社会治理的内涵与特征

早期治理领域关于数字化技术应用的相关研究主要探讨的是整体性治理视域下的数字技术应用。英国学者帕却克·邓利维基于整体性治理理论提出数字治理的概念,随后数字治理在不同的维度和层面掀起了理论与实践探索的浪潮<sup>⑱</sup>。数字治理并不局限于探讨基于政府机构改革和职责碎片化整合的政府数字治理,更进一步拓展应用到以服务数字化改革为代表的社会治理数字化转型。在数字化社会治理领域,将治理理念更新、数字技术深度运用、政务服务流程重塑与体制机制再造相融合:形成面向智慧治理的数据、技术、平台、系统等战略导向的集成数字化转型;形成技术支撑下的社会治理数字化思维、数字化理念、数字化治理战略与数字化治理模式体系;加速推进基于数字技术赋能下的社会治理方式创新,形成现代数字技术支撑的数字化社会治理格局。

与传统治理方式相比,数字化社会治理具有以下特征:一是社会治理的场景化与精准性。传统社会治理方式较为依赖经验判断进行决策,随意性大且“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治理资源的配比难以精准化。数字化社会治理转型主要是为适应不确定复杂系统演化中风险与未知,面对风险社会和复杂效应下数字技术解决了传统治理中的难题与困境,形成基于技术维度的场景化社会治理,实现社会治理难题与矛盾点化解的精准性。二是应用场景化与“一站式”便捷治理。传统社会治理更多通过行政体系形成自上而下的治理,往往难以克服“部门壁垒”和“数据孤岛”,而基于现代技术赋能

表1 数字化社会治理文献地方性探索选取案例

编号	地区	案例名称	案例简述	案例出处
C1	湖南省 株洲市 醴陵市	全面推行“三基一网”着力加快县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运用5G、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建立了市、镇(街)、村(社区)、三级综治中心,整合部门职能,实行“一窗受理、统一分流、联动处置”,推动实现多部门“一体化”运作,为群众提供“一站式”服务。通过深入开展监督与服务微信群工作,全市共建立微信群672个,入群人数达24.1万人,入群率达94%,基本确保社会治理零死角。	人民网: 2021年社会治理创新典型案例征集活动结果公布 <a href="http://unn.people.com.cn/n1/2021/0428/c420625-32090822.html">http://unn.people.com.cn/n1/2021/0428/c420625-32090822.html</a>
C2	江苏省 苏州市 昆山市	打造“红管先锋”引领基层治理	把基层党建工作与小区物业管理有机融合,突出党员带头,汇聚社区治理先锋力量,搭建平台载体,深入推动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研发“城事通”智慧平台,一站式整合党群服务、智慧物业、网格管理、邻里互助等功能,不断提升社区管理服务智慧化水平。	
C3	四川省 成都市 成华区	政企共治 智慧街区 系统探索市域治理现代化新路径	不断深化“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大联动微治理”体系建设,以打造“139+X”熟人智慧社区、幸福美好家园生活为目标,不断做强社区“智慧心脏”,做活街区“中脑”、城市“智慧大脑”,做实城市“微感知、微治理、微服务”体系。	
C4	湖南省 株洲市	以电力大数据“千里眼”破解生态环境监管难题	探索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对海量电力数据进行环境保护应用分析,推动环境监管由“传统人海战术向现代信息化技术、传统事后监管向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转变,建成了国内先进的“电力大数据+生态环境监管”平台。	
C5	天津市 东丽区	“一引四化”党群网格治理模式	建成智慧党建引领智慧社会建设信息平台,分为智慧党务、绩效考核、创文创卫、疫情防控等11个子系统,涵盖党的建设、基层治理、为民服务、监督考核、信息统计等各项业务和功能。打通区、街道、社区三级信息平台和视频会议系统,为全区72个部门、11个街道、103个社区共计1900余个用户开通账户,实现“上下贯通”“一网统管”。	
C6	广东省 珠海市	规范化整合运营商大数据赋能珠海精细化城市治理	通过运营商大数据全量、动态、持续、敏捷等特点,将其广泛应用于人口分析及流动人口监测。借助电信、移动、联通三大通信运营商大数据技术,在疫情防控、复工复产、航展人流、公共区域人流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支撑作用,让政府决策更加精准、科学。	
C7	安徽省 蚌埠市	“四级书记”下基层 架起千群“连心桥” “一组一会”开创 “五治融合”治理新格局	建立“人、地、事、物、情”基础数据库及数据更新维护机制,形成常态化的社区数据采集体系。通过推广安装公共设备监控、周边防越报警等安全技防设备,实现智能消防监测、智能井盖监测、智慧车棚、智能垃圾箱监测等智慧服务功能。依托社区养老平台开展各种养老服务,实现“社区+居家”的养老方式。	

的数字化社会治理,其理念本身就是孕生于整体性治理,意在通过“一网通办”“一张图”“接诉即办”等方式实现公共服务应用场景最大化的便捷与便利。三是数据交汇与社会共同体构建。数字化社会治理以数据共同体的方式呈现,有助于打破信息孤岛和部门制约形成数据

交汇,其内涵本质是共同体思想,最大化的让公众参与到社会治理之中,打造基于多维数据、多元主体、泛在交互的社会治理数字化共同体的构建。四是技术范式的迭代与治理场景深度融合。从“互联网+”“智能+”到“区块链+”,数字化社会治理转型是衔接信息化向智

慧化转型的关键阶段。从大数据到人工智能再到区块链有关技术的迭代升级有助于赋能社会治理中的民生服务、社会动员、安全监管、风险防范与政务服务等治理场景的深度应用和研判,实现数字社会的技术、平台与场景交互下的治理效能提升。

## 二、数字化社会治理转型的地方性探索案例分析

### (一) 案例来源与选择标准

本文以人民网和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2021年主办的全国“创新社会治理典型案例”征集活动中的获奖案例作为研究对象。根据资料的收集、精读与确定、案例筛选,围绕以下选择标准:一是案例的完整性,即案例是否清晰地呈现数字化社会治理的治理主体、治理行动逻辑、治理方式选择、治理资源调度等,或案例是否呈现数字化社会治理的地方探索过程、探索方式。二是案例的基本特性,即开展探索的案例是否为数字化社会治理探索或智慧化社会治理探索,并且在市域或基层具有代表性。三是案例的独特性,即选取的案例是否具有社会治理数字化转型的创新性,案例探索所处的阶段是否有代表性,市域或县域进行的实地探索是否具有类似性和可比较性。最终确定7个案例用于分析,如表1所示。

### (二) 案例分析

基于数字化社会治理转型进程中的代表性案例,研究分析认为在数字化社会治理进程中需要注意以下几个方面:

1. 数字资源整合,构建数字化社会治理数据体系。从各地进行的数字化社会治理探索来看,都进行了基于部门壁垒的数字孤岛的突破。整合各级各类社会治理的数据库和平台,实现社会治理的大数据形成一体化运作模式。如C1案例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通过县域社会

治理现代化探索构建“三基一网”数据整合,运用数字技术中的“5G”与大数据结合,建立了市、镇(街)、村(社区)、三级综治中心。该模式实行“一窗受理、统一分流、联动处置”,围绕多部门“一体化”运作和群众服务“一站式”体验开展社会治理创新。案例C2,研发“城事通”智慧平台,整合党建服务、邻里互助等功能,不断提升社区管理一体的疫情信息统揽、数据汇总、情况研判,数据资源的整合推动基层社会治理“一张图”的加速成型,让大数据模式下的防疫效能提升。

2. 积极运用数字技术手段,实现基层社会治理创新。社会治理的数字化转型是数字技术嵌入社会治理所形成的多环节从“数字化”迈向“智慧化”的过程。在探索基层社会治理创新的过程中,各地都进行了数字化模式的尝试,尤其是网格化的技术嵌入,形成“人、地、物、事、组织”要素的数字化覆盖。如案例C3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通过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将数字技术嵌入网格化治理,形成跨部门跨系统资源共享。此外,案例C5天津市东丽区构建智慧党建引领智慧社会建设信息平台,分为智慧党务、处置调度、吹哨报到等11个子系统,打造“全域感知”“全域共享”“全域共用”的“一脑决策”综合性智慧基层社会治理服务,形成依托数据、技术、数字基底的全方位数字化社会治理转型与重塑。

3. 构建数字化防控体系,优化公共治理。数字化防控体系是城市公共安全治理的重要手段,在社会治安立体化防控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从案例C4来看,电力大数据“千里眼”的建立,创新了公共治理。依托“电力大数据+生态环境监管”平台,逐步提升全市生态环境质量,形成数字化赋能的公共治理平台。同时借助技术平台优势,形成一体化驱动公共治理效能的样本。在C6和C7案例中,借助智慧城市建设形成了智慧治安联防,建立基础数据库,并实行数据更新维护机制,形成常态化的社区

数据采集体系。基于数字化公共安全治理创新具有连锁效应和模仿效应。

### 三、数字化社会治理地方性探索的成效与问题

从各地开展的数字化社会治理探索实践来看，数字技术应用成为推动区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重要动力之一。基于数据维度的治理决策，通过定向资源的整合与配备，推进了治理效率提升和方式方法创新，更为重要的是理念层次的数字化转型。

#### （一）探索成效

1. 数字技术推进社会治理过程中决策方案的科学化与精准化。以往基于经验进行的决策，依据通常是有限的调研统计数据，参考的政策文本同样是静态数据。在数字技术整合之后，形成了基于大数据维度的整体性治理尝试。基于海量数据的决策，需要依靠背后的城市大脑、云计算等进行科学收集、分析、研判等数据挖掘后，产生知识图谱和知识势能，形成复杂社会系统科学精准的政策方案。

2. 数字技术形成靶向资源配置体系。各地进行的数字化社会治理探索，有效地整合了社会治理资源，实现智慧治理的靶向型资源配置与治理。如案例C4中的“电力大数据+生态环境监管”平台可以有效地对生态环境进行照看；以智慧株洲平台为核心，形成由数据触发的快速交办、快速执法联动机制。构建起纵向对接省电力大数据平台，横向与市环保监控平台、市生态环境移动执法平台、市长热线平台等各个管理系统实时对接的监督平台，有效地实现精准识别、整合、管理，大大提升了社会治理的精准化与科学化。

3. 数字技术赋能社会治理创新。数字化社会治理本身借助技术应用进行治理创新，那更需要基于提升社会治理效能目标下的社会治理

探索，探索过程的支撑与扩散又离不开创新环境的支持。因此，从各地数字化社会治理地方性探索的案例来看，围绕社会治理的“创新环境—创新支撑—创新扩散”理路，可以洞悉案例中的社会治理效能提升路径。如案例C3可以清晰地呈现出基于“139+X”的智慧社区机制创新：探索社区合伙人制度，盘活社区优质资源，构建“基本服务政府兜底、公共服务多元供给、专业服务市场为主”的服务新格局，提升社区发展造血能力。

4. 数字技术服务社会治理效能提升。如案例C1、C2、C3、C5所进行的“一站式”“一体化”建设，通过数据集成形成多平台共享数据，基于一个APP方便公众办理区域性政务服务类事项、生活服务类事项，通过数字技术减少基层社会治理中数据收集难、社区治理底数模糊、风险不清、管理缺位等难题。如将钉钉软件嵌入基层治理平台应用、各类“码”整合治理、推动产业发展等方式，全方位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有效提升社会治理的效能。

#### （二）存在问题

尽管各地进行了数字化社会治理转型的有益探索，也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成效。但也要看到社会治理数字化转型的主导力量是政府部门，社会力量的调动机制还没有充分形成，社会力量的参与和社会共同体的构建尚不够完善，政府、社会与市场间的良性互动还有待推动。围绕网格化社会治理嵌入的数字技术，还是要面对数据如何下沉、数据如何整合，数据孤岛和部门壁垒还需进一步打破。初期的数字技术应用阶段使得基层管理者负担加重，为获得信息的完整性可能会对社会真正的“痛点”和“隐忧”关注不足，需要给予数字技术、社会治理和外部环境之间的动力机制以关注，进而打破困境真正发挥数字技术给基层社会治理带来的生产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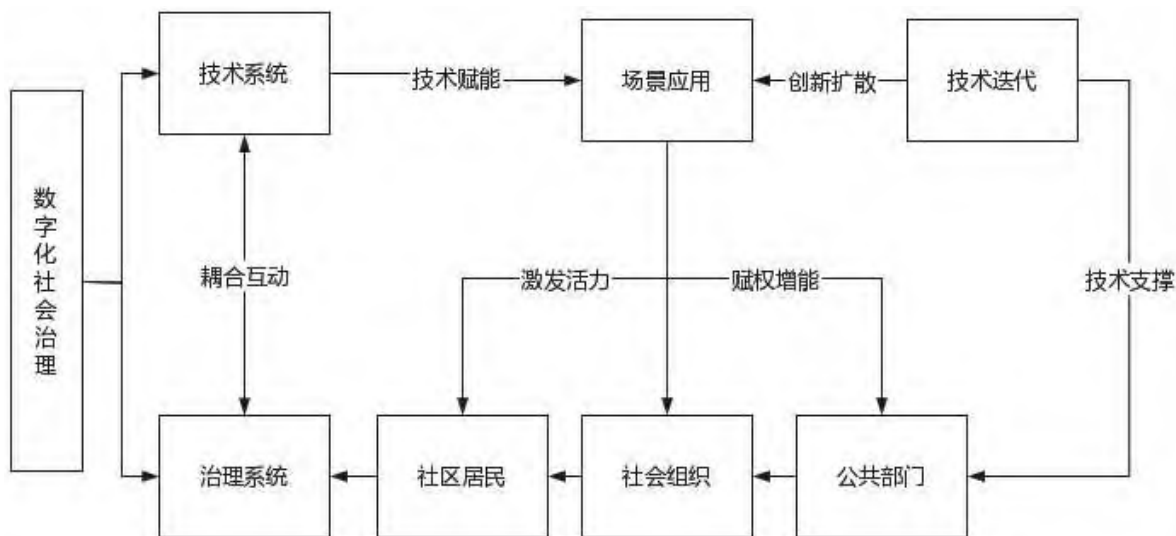


图1 地方探索数字化社会治理的动力机制

基于数字化社会治理转型探索的案例，结合数字化社会治理的内涵与特征，综合考虑数字化社会治理的要素、环境、资源、主体等基础上，构建数字化社会治理转型的动力机制框架；基于该框架反思既有社会治理数字化转型的成效与问题，前瞻未来数字化社会治理转型方向。

#### 四、数字化社会治理地方性探索的动力机制

数字化社会治理的地方性探索案例表明，数字化社会治理是在一定环境系统之中，社会治理主体、社会治理技术、社会治理功能、社会治理渠道之间共同作用，实现社会治理目标。然而，受成本、资源等约束、治理结构灵活性不足以及路径依赖惯性等影响，各地在进行数字化社会治理进程中通常采用单一治理技术面对复杂事务的化简与治理。在技术应用、治理转型与环境之间存在“技术”“科层”“环境”“权力”间的博弈与互动，正是在这样的耦合关系中形成了数字化社会治理的生成与运作逻辑。技术赋能社会治理目的是为了促进数字

化要素与社会治理要素融合，通过技术系统与治理系统的耦合协调激发社会治理创新动能，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如图1所示。

##### （一）多元社会治理主体的数字化社会治理共治机制构建

社会治理中的公共组织、社区居民与企业等在数字技术的应用维度下形成资源整合的协同治理，参与反馈的激励模式以及配合统筹的整体支持。社区居民在参与和反馈社会治理政策进程中激发社会活力；公共组织通过统筹社会治理资源与协同各部门合作治理形成数字化社会治理下的部门协同；社会组织通过资源调配与协调，形成社会利益与公共利益间协调耦合的社会治理参与主体之一。三者合力构建社会治理共同体，形成基于数字化社会治理维度的共治机制。

##### （二）技术系统优化下的数字化社会治理共建机制构建

包括基于技术支撑的治理整合与适配，技术扩散所需要的信息共享与知识势能，技术的

迭代与交互等形成社会治理数字化转型的外部环境与内部系统交互。社会治理系统是在自适应和技术创新循环中实现系统优化。在进行数字化转型过程中，数字技术的加持形成社会治理支撑，进而推进基于体制-机制-政策的创新扩散，形成区域化创新示范与传播；支撑和推进创新系统赋权增能数字化社会治理，形成基于技术系统支持的数字化社会治理共建机制。

### （三）“数字技术—社会治理”互动下的耦合协调机制

这里需要将数字技术与社会治理之间的二元耦合关系进行界定，同时需要形成多目标导向的整体性治理，从而产生“1+1>2”的正向“耦合”效应<sup>⑨</sup>。具体而言，它在技术与创新、技术与社会治理、社会治理与创新三者交互的过程中形成。

数字化社会治理转型进程中同样也需要进一步反思。一是如何破解数字化社会治理的普适性难题。2021年评选出的“市域”“县域”社会治理创新优秀案例，在社会治理数字化转型中具有代表性，这类地方性探索反映出的问题值得进一步探索。比如，基层社会治理探索中如何将优秀的数字化转型模式大范围推广，其区域适用性如何。首先要考虑的要素是资金的投入，该要素与地区人口密度、治理难度以及经济发展程度的适配性如何。其次要考虑基层治理主体对数字技术的地区文化适应性与数字化社会治理的伦理关照。二是技术本身的两面性，需要认识到有些情境下“大数据加剧了社会的复杂性与不确定性，使得传统的治理模式与社会结构不一致和矛盾日益明显<sup>⑩</sup>”。在推动技术发展与应用的同时，也要看到技术并非万能的，同样需要科技向善“有温度”的数字化社会治理转型，既要兼顾技术发展，同样要重视人文关怀。三是要跳出数字化社会治理内卷。尽管各地都在探索数字化社会治理，但是

仍然存在数据孤岛、部门壁垒，平台项目重复建设，投入产出效益低等问题。这些问题的破解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治理主体尤其是主导主体的思想解放程度，以及在具体实践中形成开放、共享的大数据思维。四是数字安全本身带来的数字化社会治理风险。数字技术应用进程中制度的不断完善是伴随制度迭代的，但目前存在滞后性，尤其是基于总体国家安全观视域下对数据分级保护、数据存储、使用、维护等安全性技术应用与价值判断之间的协同治理还需进一步探索。五是给予创新环境优化下的数字化社会治理创新以关注和资源倾斜。新型举国体制下推动科技自立自强的关键之一在于社会创新活力，这种创新环境的优化是社会治理、技术应用与创新系统之间交互耦合形成的，需要在数字化治理进程中予以高度关注。

## 五、数字化社会治理地方性探索的方向与路径

数字治理通过将数字技术应用于社会治理实践，赋予传统治理新的治理潜力。从各地数字化社会治理探索案例来看，数字化社会治理呈现一些共性：运作依靠多元社会治理主体，共建数字化社会治理共建机制，形成“数字技术—社会治理”之间的耦合协调。基于该动力逻辑，数字化社会治理地方性探索应选择正确的方向和路径，优化创新技术手段，统筹协调各方面要素，创造性地开展工作。

### （一）打造社会治理共同体，引导多元主体参与

社会治理需要不同主体之间相互协调，从而产生行动过程。在以政府为主导的前提下，社会治理中的公共组织、社区居民与企业三者数字技术应用背景展现不同的社会关系。三者协同参与社会治理并配合技术整体性的支持，构建起多元主体共治格局，打造社会治理

共同体,通过发挥公共组织、社区居民和企业的比较优势,实现社会治理的最优效应,提升社会运转的灵活性。

## (二) 优化技术路径,迭代数字技术系统

现行数字技术应用仍存有潜在的不确定性与风险。一方面,数字技术是实现社会治理数字化转型的重要依托手段和支撑。另一方面,将技术手段的迭代创新和社会治理从传统模式转为数字化模式需要数字技术系统的不断迭代创新。因此,在不断发展的社会治理背景下,提高技术发展与社会治理适配性,优化技术路径,创新数字技术系统是数字化社会治理的重要途径。由此,可以更好地推进基于体制—机制—政策的创新扩散,让数字技术系统不断赋能数字化社会治理模式。

## (三) 注重耦合协调,形成双向良好交互

数字技术与社会治理双向交互下的耦合协调是最终能否形成良好数字化社会治理模式的重要环节。数字技术的应用所存在的普适性难题、技术“双刃剑”、数字安全、技术应用内卷化、资源倾斜等困境是对社会治理多目标导向的整体性治理的挑战。因此,如何破解多重困境,在多元主体参与社会治理、数字技术不断优化创新的大背景下形成数字技术—社会治理两者间的正向耦合效应是实现数字化社会治理的创造性工作的关键所在。

- ① 沈费、叶温馨:《基层政府数字治理的运作逻辑、现实困境与优化策略——基于“农事通”“社区通”“龙游通”数字治理平台的考察》,《管理学刊》2020年第6期。
- ② 韩兆柱、马文娟:《数字治理理论研究综述》,《甘肃行政学院学报》2016年第1期。
- ③ 郁建兴、樊靓:《数字技术赋能社会治理及其限度——以杭州城市大脑为分析对象》,《经济社会体制比较》2022年第1期。
- ④ 鲍静、贾开:《数字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研究:原则、框架与要素》,《政治学研究》2019年第3期。

- ⑤ 戴长征、鲍静:《数字政府治理——基于社会形态演变进程的考察》,《中国行政管理》2017年第9期。
- ⑥ 向玉琼、谢新水:《数字孪生城市治理:变革、困境与对策》,《电子政务》2021年第10期。
- ⑦ 米加宁、章昌平、李大宇、徐磊:《“数字空间”政府及其研究纲领——第四次工业革命引致的政府形态变革》,《公共管理学报》2020年第17期。
- ⑧ 李韬、冯贺霞:《数字治理的多维视角、科学内涵与基本要素》,《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2022年第1期。
- ⑨ 鲍静、范梓腾、贾开:《数字政府治理形态研究:概念辨析与层次框架》,《电子政务》2020年第11期。
- ⑩ 周文彰:《数字政府和国家治理现代化》,《行政管理改革》2020年第2期。
- ⑪ 陈晓运:《技术治理:中国城市基层社会治理的新路向》,《国家行政学院学报》2018年第6期。
- ⑫ 陈剩勇、卢志朋:《信息技术革命、公共治理转型与治道变革》,《公共管理与政策评论》2019年第1期。
- ⑬ 孟天广:《政府数字化转型的要素、机制与路径——兼论“技术赋能”与“技术赋权”的双向驱动》,《治理研究》2021年第1期。
- ⑭ 王亚华、舒全峰:《公共事物治理的集体行动研究评述与展望》,《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21年第4期。
- ⑮ 王伟玲:《加快实施数字政府战略:现实困境与破解路径》,《电子政务》2019年第12期。
- ⑯ 谭必勇、刘芮:《数字政府建设的理论逻辑与结构要素——基于上海市“一网通办”的实践与探索》,《电子政务》2020年第8期。
- ⑰ 沈费伟、诸靖文:《数据赋能:数字政府治理的运作机理与创新路径》,《政治学研究》2021年第1期。
- ⑱ 王洛忠、闫倩倩、陈宇:《数字治理研究十五年:从概念体系到治理实践——基于CiteSpace的可视化分析》,《电子政务》2018年第4期。
- ⑲ 吴旭红、章昌平、何瑞:《技术治理的技术:实践、类型及其适配逻辑——基于南京市社区治理的多案例研究》,《公共管理学报》2022年第1期。
- ⑳ 耿亚东:《大数据对传统政府治理模式的影响》,《青海社会科学》2016年第6期。

(责任编辑:朱瑞)